

##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（星期日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22日通过微信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其中，董事ZHAO XIAOJIE、侯丹、LIN DEJIAO、代明华、王涛、刘雪明以通讯方式出席。

会议由董事长ZHAO XIAOJIE主持，公司监事张原、余国英、申乐，高管晏恒峰，董事会秘书张勇、证券事务代表白静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》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2025年

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